

公司代码：600333

公司简称：长春燃气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齐国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期末公司总股本529,619,80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现金红利（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相关章节。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2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长春燃气\公司\本公司	指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春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angchun Ga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志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树怀	赵勇
联系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电话	0431-85954615	0461-85954383
传真	0431-85954615	0461-85954383
电子信箱	Shuhuai0333@126.com	Ccrq_zy@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网址	http://www.ccrq.com.cn
电子信箱	Ccgas.ccrq.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春燃气	60033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邵立新 冯晓峰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513,744,497.74	1,641,925,573.00	-7.81	1,749,371,52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987,472.56	20,047,489.78	-1,731.06	38,198,05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238,426.83	4,830,065.65	-6,523.07	-27,597,70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0,091.45	-31,183,032.96		-17,078,841.0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4,269,487.60	1,899,437,488.87	-17.12	1,893,107,482.37
总资产	4,754,347,276.99	4,396,269,557.84	8.14	3,797,251,433.80
期末总股本	529,619,808.00	529,619,808.00		529,619,808.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04	-1,65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04	-1,650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01	-6,000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3	1.06	减少1876.42个百分点	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8	0.26	减少6938.46个百分点	-1.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包括燃气和焦化业务，近几年公司一直在调整产品结构，用天然气代替煤制气，同时也就逐步减少了焦化产品的产量，在报告期内更是完全停止的焦化产品的生产。所以总的销售额一直在下降，主要是焦化产品收入降低造成的。报告期内焦化业务完全停产，公司根据准则要求计提了减值准备，造成了当期利润的大幅度下降，同时影响了总资产、净资产及每股收益等其他指标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19,204,250.39	315,446,773.38	310,653,939.84	468,439,53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0,184.36	-17,285,457.04	21,951,058.51	-333,903,25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51,698.38	-17,793,610.66	22,064,845.29	-316,761,35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27,572.34	-133,700,599.24	39,607,877.08	50,030,203.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8,822.51	-259,534.72	-843,362.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01,304.74	1,429,142.84	62,479,428.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291,647.2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			

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55,483.02	18,924,646.53	-155,786.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50.83	39.11	-1,030.02
所得税影响额	68,360.87	-4,876,869.63	-21,975,129.69
合计	-16,749,045.73	15,217,424.13	65,795,767.24

注：“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主要是本年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801,197.43 元以及预计资产处置净支出 9,756,499.41 元。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主要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车用气业务、清洁能源开发业务、市政建设及增值业务。

2、经营模式：

(1) 城市管道气业务。城市管道燃气业务为经营区域特许经营业务。目前公司拥有 8 个城市（区域）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子公司或合资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产品结构调整，气源全部为天然气。

(2) 车用气业务。车用气批发业务主要是通过压缩装置将管道天然气压缩后，分销给零售客户；车用气零售业务主要是汽车加气站给机动车充装燃料天然气。车用气批发和零售均为完全市场化业务。

(3) 清洁能源项目开发主要基于利用天然气能量转换，针对客户冷热电三联供分布式能源供应，一般采取“合同能源管理”经营方式。

3、行业情况说明

(1) 城市管道燃气

城市管道燃气是改善大气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能源支撑的有效城市基础设施保障。城市管道燃气做为城市化关键指标之一，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将保持持续增长。

近年来随着政府和公众对于大气环境污染问题的愈发关注和重视，相关环保和能源政策陆续出台。在北方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取代传统煤炭燃料的“煤改气”项目方兴未艾，预计管道天然气销售量将持续增长。

(2) 车用气

随着城市工业化的发展，汽车保有量持续增加，由于汽车尾气排放所导致的空气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积极发展以天然气为燃料的交通工具，将成为政府和社会综合整治雾霾，改善大气环境有效措施之一。预计车用天然气业务市场发展前景十分可观。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受国家宏观经济及环保政策影响，按照公司十二五规划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产业结构调整，将煤制气业务转化为天然气，焦化业务停产。原生产厂的土地将在未来期间进行处理。

公司原有的焦化生产设备经过减值测试后，计提了减值准备。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气源稳定供应优势

公司目前有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能源上游供应商，并已签订长期供应合同，东北天然气输气干线业已供气至吉林省。公司新建 10000 立方米 LNG 储存能力（600 万立标态天然气）的调峰应急气源厂也在 2015 年度投运。历经五年建设的 128 公里外环高压管网也将在年内完工投运，届时，形成了高压、次高压、中压和低压的四级压力输配系统。

2、市场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已获得长春市及其他八个城市(区域)的城市管道特许经营权,在经营区域内,能为民工商各类客户提供稳定长期的燃气供应。2016年2月国务院正式批复设立“长春新区”,并随着再一次“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战略布局的实施推进,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全社会和政府高度关注的大气环境雾霾综合治理,又给车用气业务、“煤改气”清洁能源替代及分布式能源供应项目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3、管理与技术优势

公司具备从市场开发、设计、施工、监理、客户服务到运营管理的完备产业链,拥有国家市政甲级设计院、市政总承包施工队伍、市政甲级监理公司,积累了燃气技术咨询、供气调度、燃气应用、抢修抢险、物料储运、技能培训等方面的运营管理经验和人才储备。

4、品牌与服务

公司秉承“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在打造“亲切、专业和高效率”服务品质上持续提升,运用“互联网+燃气服务”技术平台,推行了多项特色服务模式,得到了社会公众的广泛认可和赞誉。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新常态”经济发展换挡调速,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持续,房地产业景气指数低位徘徊;能源消费总需求放缓,国际原油价格持续走低,油气价差大幅减少,各类能源价格竞争日趋激烈。

2015年是公司“十二五”发展收官之年,也是迎来公司“十三五”卓越发展的开局之年。“十二五”期间,公司先后完成了安全综合整治,产品结构调整,置换62.5万人工煤气用户,外环高压管网及调峰气源厂建设等重大事项,为公司“十三五”期间快速发展累积了丰富的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全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优秀企业”、“全国消费者满意单位”称号,吉林省安全生产先进单位,长春市五一劳动奖获得单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困难而复杂的经营环境,由于产品结构调整,关停焦化业务,根据相关准则公司计提资产减值4.17亿元。公司全年实现业务收入15.14亿元,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3.26亿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13,744,497.74	1,641,925,573.00	-7.81
营业成本	1,093,011,086.14	1,252,564,770.92	-12.74
销售费用	259,788,311.60	246,091,859.77	5.57
管理费用	125,791,564.41	119,625,159.63	5.15
财务费用	36,777,166.19	9,350,738.81	29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0,091.45	-31,183,032.96	-19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801,863.50	-610,973,491.56	1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216,362.08	439,547,586.59	85.9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燃气	778,717,151.52	533,060,688.48	31.55	-0.44	-5.93	4.00
燃气安装	396,815,836.94	252,422,261.57	36.39	23.62	68.96	-17.07
冶金焦炭	210,392,692.29	209,047,265.34	0.64	-47.71	-50.91	6.48
化工产品	22,035,857.57	15,552,730.03	29.42	-71.56	-70.73	-2.00
设计费	25,238,182.61	15,012,193.70	40.52	43.58	47.12	-1.43
工程监理费	5,278,110.00	4,889,196.53	7.37	38.43	26.11	9.05
厨具销售	22,027,915.97	9,971,335.80	54.73	147.08	42.62	33.15
供暖	4,412,640.93	4,960,470.18	-12.41	15.65	-13.09	37.18
燃油	3,155,591.65	2,946,292.91	6.63	14.80	12.04	2.3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省内	1,232,336,267.19	810,562,351.28	34.23	2.64	2.21	增加0.28 个百分点
省外	235,737,712.29	237,300,083.26	-0.66	-43.76	-44.99	增加2.24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 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 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情 况 说 明
燃气							
	其中: 材料 成本	467,663,238.57	87.73	474,178,318.81	83.68	-1.37	
	人工成本	8,054,444.54	1.51	10,253,480.88	1.81	-21.45	
	制造费用	22,501,124.20	4.22	20,679,759.46	3.65	8.81	
	动力费用	34,841,881.18	6.54	61,539,716.02	10.86	-43.38	
	合计	533,060,688.48	100.00	566,651,275.17	100.00	-5.93	
燃气 安装			-				
	其中: 材料 成本	125,092,363.76	49.56	55,959,943.05	37.46	123.54	
	人工成本	10,432,524.37	4.13	26,424,002.01	17.69	-60.52	
	施工费用	116,897,373.43	46.31	67,010,102.54	44.85	74.45	
	合计	252,422,261.57	100.00	149,394,047.59	100.00	68.96	
冶金 焦炭			-				
	其中: 材料 成本	180,272,654.92	86.24	382,461,055.98	89.82	-52.87	
	人工成本	5,359,258.32	2.56	7,554,399.54	1.77	-29.06	
	制造费用	19,646,521.56	9.40	27,485,228.41	6.45	-28.52	
	动力费用	3,768,830.54	1.80	8,316,529.55	1.95	-54.68	
	合计	209,047,265.34	100.00	425,817,213.48	100.00	-50.91	
化工 产品			-				
	其中: 材料	11,808,556.22	75.93	41,038,842.44	77.23	-71.23	

	成本						
	人工成本	539,216.21	3.47	1,894,825.16	3.57	-71.54	
	制造费用	1,201,297.27	7.72	4,102,759.73	7.72	-70.72	
	动力费用	2,003,660.33	12.88	6,099,746.87	11.48	-67.15	
	合计	15,552,730.03	100.00	53,136,174.21	100.00	-70.73	

2. 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259,788,311.60	246,091,859.77	13,696,451.83	5.57
管理费用	125,791,564.41	119,625,159.63	6,166,404.78	5.15
财务费用	36,777,166.19	9,350,738.81	27,426,427.38	293.31
所得税费用	-90,768,931.08	10,393,305.12	-101,162,236.20	
合计	331,588,111.12	385,461,063.33	-53,872,952.21	-13.98

公司 2015 年实际发生期间费用 33,158.81 万元，同比减少 5,387.30 万元，减幅 13.98%。其中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原因如下：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管网折旧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贷款增加相应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为-9,076.89 万元，主要原因是焦化业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而相应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442,169.7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50,000.00
研发投入合计	16,792,169.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08

4. 现金流

公司 2015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量为 20,172.44 万元，同比增加 40,433.33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050.71 万元，其主要原因购买商品支出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8717.16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同比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7,766.87 万元，其主要原因报告期新增贷款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88,663,962.58	8.17	182,937,771.74	4.16	112.46	主要是由于本年新增借款所致
应收票据	13,910,449.98	0.29	20,124,000.00	0.46	-30.88	主要是由于销售客户采用票据方式结算贷款的减少，使得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余额大幅度降低。
应收账款	22,925,777.38	0.48	96,991,789.65	2.21	-76.36	主要原因是焦化业务停产，相应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17,688,426.10	2.48	74,989,120.09	1.71	56.9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8,753,548.66	0.82	27,619,503.49	0.63	40.3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融资租赁保证金所致。
存货	290,487,581.45	6.11	452,467,051.23	10.29	-35.80	主要原因是焦化业务停产，相应存货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6,497,903.11	0.56	15,323,997.51	0.35	72.9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对外出租房屋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097,553.59	2.74	29,772,679.28	0.68	336.9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计提焦化业务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274,147.18	2.66	55,244,732.44	1.26	128.5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28,346,423.21	17.42	285,000,000.00	6.48	190.6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68,200,000.00	1.43	168,895,905.41	3.84	-59.6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用应付票据支付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8,514,892.69	0.39	30,064,320.04	0.68	-38.42	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末应缴社保费较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73,162,777.95	1.54	48,051,238.33	1.09	52.26	主要原因是收到代付灶具置换补贴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9,173,971.42	2.30	189,994,619.85	4.32	-42.5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融资租赁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313,647,169.80	6.60	168,917,804.88	3.84	85.6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财政补贴与资产相关的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相应递延收益增加。
专项储备	3,990,582.25	0.08	2,171,110.96	0.05	83.8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按规定计提生产危险品的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334,599,109.19	7.04	661,586,581.75	15.05	-49.42	主要原因是焦化业务停产，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5 年 2 月 28 日，国家发改委下发了关于理顺非民用天然气价格的通知，从 4 月 1 日起，各省增量气最高门站价格每立方米下降 0.44 元，存量气最高门站价格每立方米上调 0.04 元，实现增量气与存量气价格并轨。

2015 年 11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再度下发通知，将并轨后的非民用气最高门站价格降低 0.7 元/立方米。并将非民用气由最高门站价格管理改为基准门站价格管理，进一步推进天然气价格市场化。

2014 年 8 月 20 日，长春市人民政府印发“长春市淘汰燃煤小锅炉房工作方案等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方案的”通知，通知明确，四环以内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改为利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供应。

2015 年国际原油价格持续走低，导致国际液化天然气现货价格同步振荡走低，国内成品油价格也小幅回落，缩减了车用气毛利，削弱了车用天然气燃料的价格比较优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5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33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70
投资额增减变动幅度%	51.52

注：其他情况详见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占被投 资单位 权益比 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车用液化石油气的经销等	5,000	100	130,386,565.57	56,569,592.51	129,290,704.90	-10,929,605.63	-11,724,764.80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区域内工业、公用以及民用气的受理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	2,000	75	345,016,531.39	182,059,497.79	124,269,536.98	22,763,117.33	16,754,450.74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有机化工产品 & 建筑材料	3,000	100	4,771,625.49	-26,852,428.94	224,909.40	-36,004,614.09	-36,774,396.04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2,000	100	72,617,332.82	23,966,196.75	44,084,363.20	-2,383,792.85	-1,831,239.6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生产供应、瓶装液化气生产供应等	3,500	100	172,302,735.29	33,980,613.80	48,318,989.59	-1,695,988.02	-1,695,688.02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行业（给水、排水）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及咨询等	600	100	37,659,612.59	21,815,877.64	26,605,197.36	4,115,873.75	3,048,000.10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及技术咨询等	300	65	9,293,106.79	6,849,063.71	11,637,281.58	3,116,896.18	2,353,388.50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3,000	100	94,849,655.57	27,800,583.69	37,776,838.88	3,809,030.26	-2,097,882.85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设备、燃气管网、管道的安装建设	2,000	100	51,811,166.46	30,213,587.43	52,408,777.58	7,308,305.80	5,392,916.65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分布式能源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应用，供热服务、制冷服务、燃气具、空调、锅炉经销	3,000	100	42,398,676.39	20,065,031.56	5,658,994.85	-1,776,095.30	-5,014,452.04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1,000	100	34,754,902.98	4,555,763.71	4,539,561.10	-1,381,333.54	-1,381,333.54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5,000	70	93,010,852.07	30,611,519.57	24,428,800.87	-7,776,978.97	-7,650,878.97

2015 年年度报告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2,000	70	40,117,490.34	9,815,323.89	10,698,328.98	-5,049,741.22	-5,063,624.21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3,000	70	103,787,389.85	20,900,700.00	13,741,498.29	-8,637,900.41	-8,638,007.41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管道输送、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专业承包	7829.26	20	1,253,306,640.57	699,199,264.51	871,585,831.35	213,498,015.48	166,086,635.62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的生产、供应与销售等	2,000	100	7,919,589.92	429,021.01	300,658.30	-3,452,753.62	-3,452,753.62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建设	3,000	100	10,745,992.54	7,847,021.31	-	-952,978.69	-952,978.69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管件加工	100	100	651,556.33	549,517.41	-	-450,482.59	-450,482.59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在全球天然气价低量宽时代，终端用户的选择增多，天然气气价市场化改革的稳步推进，将有助于提升天然气价格竞争力，促进天然气需求恢复性增长。

国务院发布“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提出：“提高城市气化率”、“大力推进污染物排放达标和总量减排，对中小型燃煤设施，城中村、和城乡结合区域等实施清洁能源替代工程”、“全国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推进重点城市“煤改气”工程，新增用气 450 亿立方米，替代燃煤锅炉 18.9 万蒸吨。”因此可以预测，与其他替代能源相比，未来天然气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十三五”期间，公司主要以开拓天然气市场发展，增加燃气销售量为核心业务和以资本运作双轮驱动发展策略；聚焦城市管道燃气业务、汽车燃气业务、清洁能源业务、市政建设及增值业务，优先开拓与发展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和汽车燃气业务；履行“为客户供应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专业和高效的服务，同时致力保护及改善环境的企业使命”。努力实现“以燃气业务为本，致力发展成为国内品质最优的综合能源供应商和优质服务商”的愿景。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度公司确定为“市场深耕年”，实现存量和增量客户用气需求同步增长。继续推进实施天然气替代燃煤供应“煤改气”项目，着力开拓清洁能源利用分布式能源供应项目，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加快车用气市场开发，及时跟进配套建设好“长春新区”燃气基础设施。实现天然气销售量增幅不低于 20%。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新常态中国经济增速放缓，在化解过剩产能，调整结构的背景下，天然气新增工业用户拓展难度加大，存量用户天然气需求下降；

2、由于上游气源供应供气检修或冬季极寒天气等原因导致天然气供应不足或中断。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分红政策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5			-326,987,472.56	

2014 年					20,047,489.78	
2013 年		0.3		15,888,594.24	38,198,058.43	41.6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承诺不转让、出售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认购的 3,360 万股股份	2013 年 3 月—2016 年 3 月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10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吉证监决[2015]2 号），发现公司存在如下问题：(1)公司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不及时，导致 2014 年少计提折旧 568.8 万元，虚增 2014 年度利润总额 568.8 万元。(2)公司未就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

公司对本次检查结果高度重视，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并针对发现的问题立即组织了相关人员进行了认真地分析和讨论，重新对《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相关法规制度进行了认真地学习领会，本着严格自律、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监管局所提出问题做出相应改正：

公司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不及时，导致少计提折旧，虚增利润总额 568.8 万元。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认真总结了此问题的发生原因，现提出整改方案如下：

(1) 加强管理，加快工程完工的进度要求，从根本上杜绝此类现象的发生；

(2) 严格按照要求执行，对利润进行调整。

公司未就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目前还处在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已经取得主管部门参与本次增发的批复，但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及材料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在报到主管部门审批前虽然及时停牌但没有及时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公司已对此错误进行改正，填写好此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重大事项备忘录。在以后的工作中，一定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要求及时准确的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重大事项备忘录工作，进一步强化公司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向吉林证监局提交了关于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正式整改报告。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年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不及时，导致 2014 年度少计提折旧。	经本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其他流动资产	1,422,000.00
		固定资产	-5,688,000.00
		盈余公积	-426,600.00
		销售费用	5,688,000.00
		所得税费用	-1,422,000.00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3,839,400.00

注：因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不及时而少计提折旧 5,688,000.00 元。本公司于本年度对上述差错予以更正，影响 2014 年度各报表项目如上表列示，其中，其他流动资产项目系补提折旧后而调减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导致 2014 年度已缴纳税金大于应缴纳税金而对税金负数余额予以重分类列报。

2. 2007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以 7,000.00 万元人民币现金资产购买该办事处对长春市煤气公司（以下简称煤气公司）截止 2007 年 6 月 20 日合计人民币 42,525.56 万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34,337.00 万元，表外利息人民币 2,332.55 万元，孳生利息人民币 5,856.01 万元）的债权（及抵押权）。2007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按协议支付了人民币 7,000.00 万元。为反映本公司拥有债权的实际状况，本公司账面反映了对煤气公司债权原值 42,525.56 万元，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5,525.56 万元，债权净值 7,00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与长春市煤气公司签署产权转让合同，长春市煤气公司以其净化系统资产抵偿该项债权中 8,092.92 万元；2010 年 12 月 10 日，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对长春市煤气公司转让给本公司的产权出具吉产鉴字（2009）第 65 号产权转让鉴定书。2010 年 5 月，本公司完成了与长春市煤气公司净化系统资产移交手续，以该资产移交日的公允价值 7,212.31 万元入账，冲减其他应收款 8,092.92 万元，转回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092.92 万元，确认购买债权处置收入 212.31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债权尚余 34,432.64 万元，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4,432.64 万元。

3. 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利用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的煤层气并同意预付煤层气款 4,600.00 万元的决议。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 日与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煤层气购销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合同标的物为“煤层气、压缩煤层气、液化煤层气”，合同期限十年，供气日最迟不能晚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最低供应量不少于 1,800.00 万方；

为保证本合同项下煤层气开发项目顺利进行，付款可适当提前，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内最高不超过 4,600 万；如买方提前付款，卖方除保证专款专用外，如付款日与实际足额供气日之间产生间隔的，间隔期内可能发生的任何费用（包括买方提前付款而产生的银行利息等）均有卖方承担；

卖方以其持有的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的 30% 股权为质押，为其履行合同提供担保；

汪清县耀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和龙市耀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城市燃气管道资产及其附属许可（包括特许经营许可），为卖方提供履约担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支付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层气开发项目款 4,600.00 万元，采购煤层气（含税）181.23 万元。

十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多年来一直秉承“为客户供应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专业和高效的服务，同时致力于保护及改善环境”这一企业使命，以“做负责任的企业”为公司做事的出发点，在追求经济效益自身发展的同时，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积极实现公司与员工、股东、客户、供应商、环境健康和谐发展。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倡导保护环境和节约资源，切实保障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履行对客户的服务承诺，努力做好社会慈善与救助，积极参与各类志愿者行动，关爱社会弱势群体。

公司一直主动进行危旧管网改造，解决城市地下安全问题；一直主动进行定期入户安检隐患免费整改工作，确保客户用气平安；一直主动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推广清洁能源高效利用。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十四、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____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股（A股）	2000年11月22日	6.00	6,000	2000年12月11日	6000	
普通股（A股）	2013年3月6日	7.15	6,810	2013年3月18日	6,810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6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67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278,400,000	52.57	33,600,000	无		国有法人
李赛英	1,468,763	2,385,162	0.45		无		境内自然人
袁建华	1,799,000	1,799,000	0.34		无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94,894	1,794,894	0.34		无		未知
晏强	-49,347	1,774,944	0.34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43,542	1,643,542	0.31		无		未知
孙国华	1,613,238	1,613,238	0.30		无		境内自然人

天治基金—工商银行—天治凌云3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2,203	1,502,203	0.28		无		未知
孙焱	1,500,200	1,500,200	0.28		无		境内自然人
林妍芳	1,440,000	1,440,000	0.27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24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800,000				
李赛英	1,824,291	人民币普通股	1,824,291				
袁建华	1,027,701	人民币普通股	1,027,701				
中信证券	1,0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600				
晏强	980,802	人民币普通股	980,802				
招商中证煤	936,967	人民币普通股	936,967				
孙国华	916,399	人民币普通股	916,399				
天治凌云3	800,816	人民币普通股	800,816				
孙焱	7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758,500				
林妍芳	7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5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33,600,000	2016年3月18日		限售36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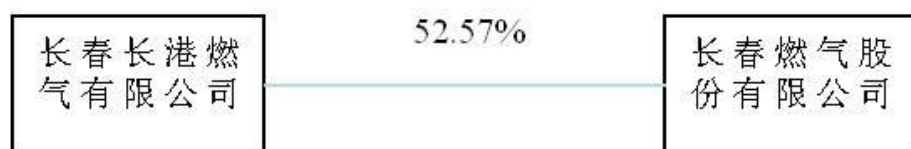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黄维义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25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设（及运营）城市燃气及输气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燃气经营发展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名称由原来“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由原“控股、投资、建设（及营运）城市燃气及输气管道供气基础设施项目。”修改为“建设（及运营）城市燃气及输气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燃气经营发展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他工商登记项目没有变化，所持公司股份及持股比例没有变化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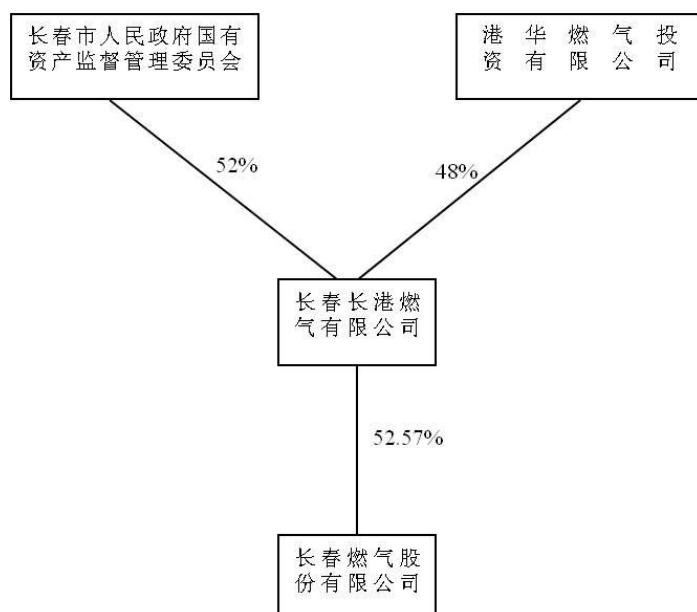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志超	董事长	男	52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92.25	否
梁永祥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90.72	否
王振	董事	男	72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6.00	是
何汉明	董事	男	59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6.00	否
赵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55.91	否
孙树怀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2278	2,278			44.59	否
杜婕	独立董事	女	61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6.00	否
王哲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6.00	否
王国起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6.00	否
段常贵	独立董事	男	79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6.00	否
赵凤岐	监事长	男	53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49.45	否
黄红军	监事	男	51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34.00	否
沈彦	监事	男	58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22.92	否
刘延智	副总经理	男	49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59.07	否
于革	副总经理	男	48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51.82	否
李森	副总经理	男	46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51.80	否
金永浩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48.01	否
薛连民	副总经理	男	48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48.21	否
佟韶光	财务总监	男	47	2015年6月24日	2018年6月24日					51.10	否
赵延超	董事	男	62	2012年2月27日	2015年6月24日					3.00	是
辛宏志	监事长	男	61	2012年2月27日	2015年6月24日					49.06	否
徐继昌	副总经理	男	59	2012年2月27日	2015年6月24日					50.43	否
合计	/	/	/	/	/	2,278	2,278		/	838.3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志超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
梁永祥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振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何汉明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公司行政委员会成员，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39sh）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岩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树怀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
杜婕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师，注册会计师资格，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哲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主任。二级律师，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国起	北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主任会计师，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段常贵	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兼研究院院长。中国城市燃气学会副理事长，建设部专家，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凤岐	曾任长春水务集团源水公司党总支书记、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长
黄红军	曾任长春燃气-延吉盛世光华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审计总监，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沈彦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机关工会主席、燃气市场部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延智	曾任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于革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森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金永浩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
薛连民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
佟韶光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总监、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总监、沈阳三全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阜新新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阜新大力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赵延超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特派董事、总经理
辛宏志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徐继昌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2015年6月24日公司换届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赵延超先生、辛宏志先生和徐继昌先生届满离任，赵岩先生和赵凤岐先生分别当选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及新一届监事会监事长，金永浩先生和薛连民先生受聘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连选连任。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张志超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王振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孙树怀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赵延超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特派董事、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赵延超先生已退休离任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何汉明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公司行政委员会成员
	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39）	董事
杜婕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教师
王哲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	主任
	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国起	北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	总经理、主任会计师
	中国大冶有色金属矿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	独立董事
段常贵	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科学家兼研究院院长
赵延超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赵延超先生已退休离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其他上市公司、同行业企业标准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全部董、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均已支付完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岩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产生
赵凤岐	监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产生

金永浩	副总经理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
薛连民	副总经理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
赵延超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辛宏志	监事长	离任	任期届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3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1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5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18
销售人员	93
技术人员	475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205
人力资源管理	27
其他人员	19
合计	2,91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43
本科	682
大专	675
中专	260
技校	270
高中	649
初中及以下	337
合计	2,916

(二) 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按照“适应市场环境变化，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作用”的原则，建立了以激励性薪酬分配制度为核心的薪酬体系，将公司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员工行为规范以及公司鼓励和提倡的要素全部融入到薪酬体系和绩效管理中，通过年度《经营管理工作任务书》和“四大目标”的考核方式，落实公司的各项工作任务 and 经营管理目标，使公司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与员工的个人利益高度相关。通过实施“宽带式、激励性动态薪酬”制度，向与员工传递企业价值导向，把员工引领到与企业期望一致的轨道上来，实现员工在薪酬分配上的“责任与利益一致、能力与价值一致、业绩与收益一致”的目标，通过不断地优化人力成本结构，形成“多劳多得、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的收入分配文化，促进公司持续、和谐、稳步、健康地发展。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工作本着以提升员工职业技能为目的, 坚持从工作实际出发, 以培训的实用性、有效性和针对性为原则, 精益求精、脚踏实地的开展了安全类、技术类、管理类、制度类、SQS/KMF 等项目的全员培训。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38258 人次参加了 6946 课时的培训, 总培训小时数 185429 小时, 员工平均学习小时数达 63 小时, 超完成了 174951 小时的计划, 员工学习小时数增加 10.47%。

2016 年将以提升员工职业技能为基础, 实现员工技能岗位全员持证为目标, 重点开展管理岗位培训、全面品质管理培训及员工三礼培训。全年计划开展安全类、技术类、管理类、制度类、SQS/KMF 等项目培训 6443 课时, 员工总培训小时数达到 158840 小时, 员工平均学习小时数 55 小时全员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8,418,665.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治理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加强规范公司治理, 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组织结构及人员组成规范科学, 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公司极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 积极参与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举办的各种专项治理工作以及对公司董、监、高的专业培训, 以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水平。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 并聘任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同时成立了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 选举确定了委员会成员, 为公司在决策、监督、运营上提供了科学规范的保障。

1、三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 10 次董事会, 6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的召开合法、规范, 会议资料完整齐备, 议案涉及重大事项如定向增发、产业结构调整等, 做到程序严谨、审慎客观, 并按要求及时披露信息, 披露前严格保密。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 充分发挥监督指导作用。所有应披露信息作到及时、准确、完整, 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加强对管理薄弱环节、燃气安全供应和使用环节的内控效果进行检查, 完善内控管理中的缺失和不足, 推进内控系统评价长效机制形成。公司结合 2015 年 7 月吉林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提出的整改要求, 认真分析原因, 对相关问题进行处理和整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3 内幕信息管理和防控

2015 年 7 月, 吉林证监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对公司未就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公司对监管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检查, 提出了整改意见并进行了改正。确保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报告期内, 公司对新一届董、监、高成员加强内幕信息防控相关法规学习, 并由专人传达证监局开展的内幕交易警示教育内容, 有效防范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情况的发生。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无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25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 姓名	是否独 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 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 大会的次 数
		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张志超	否	10	10	0	0	0	否	1
梁永祥	否	10	10	0	0	0	否	1
王振	否	10	10	0	0	0	否	1
何汉明	否	10	9	7	1	0	否	1
赵岩	否	6	6	0	0	0	否	1
孙树怀	否	10	10	0	0	0	否	1
杜婕	是	10	10	5	0	0	否	1
王哲	是	10	9	2	1	0	否	
王国起	是	10	10	7	0	0	否	1
段常贵	是	10	9	7	1	0	否	1
赵延超	否	4	4	0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 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四、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6CCA10172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春燃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春燃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春燃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春燃气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立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晓峰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388,663,962.58	182,937,771.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13,910,449.98	20,124,000.00
应收账款	七. 五	22,925,777.38	96,991,789.65
预付款项	七. 6	117,688,426.10	74,989,120.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 7	40,12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9	38,753,548.66	27,619,503.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290,487,581.45	452,467,051.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2	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33,213,324.83	43,831,074.01
流动资产合计		905,733,195.98	898,960,310.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4	8,530,636.96	8,530,636.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228,892,993.99	192,843,622.81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8	26,497,903.11	15,323,997.51
固定资产	七. 19	2,238,550,987.75	2,131,131,184.27
在建工程	七. 20	772,770,993.72	756,486,912.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25	272,959,369.19	261,748,530.8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27	43,922,828.85	46,226,950.96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116,6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130,097,553.59	29,772,679.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0	126,274,147.18	55,244,732.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8,614,081.01	3,497,309,247.63
资产总计		4,754,347,276.99	4,396,269,557.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1	828,346,423.21	28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4	68,200,000.00	168,895,905.41
应付账款	七. 35	405,896,912.93	513,732,233.46
预收款项	七. 36	506,470,190.85	532,641,279.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7	18,514,892.69	30,064,320.04
应交税费	七. 38	21,249,116.03	27,649,280.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 41	73,162,777.95	48,051,238.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199,9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109,173,971.42	189,994,619.85
流动负债合计		2,230,974,285.08	1,796,028,876.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5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 50	9,756,499.41	
递延收益	七. 51	313,647,169.80	168,917,80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3,403,669.21	668,917,804.88
负债合计		3,154,377,954.29	2,464,946,681.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 52	529,619,808.00	529,619,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4	563,311,788.04	563,311,78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 57	3,990,582.25	2,171,110.96
盈余公积	七. 58	142,748,200.12	142,748,200.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59	334,599,109.19	661,586,58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4,269,487.60	1,899,437,488.87
少数股东权益		25,699,835.10	31,885,38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9,969,322.70	1,931,322,876.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54,347,276.99	4,396,269,557.84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0,864,866.62	87,081,639.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10,449.98	19,524,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 1	46,921,847.75	124,758,496.64
预付款项		64,470,643.23	43,241,885.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 二	318,866,348.18	266,607,206.34
存货		149,732,835.52	253,692,351.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622,613.40	31,508,804.98
流动资产合计		895,389,604.68	826,414,384.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30,636.96	8,530,636.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585,450,654.42	543,890,829.52
投资性房地产		23,613,471.85	15,323,997.51
固定资产		1,885,760,153.44	1,743,644,852.67
在建工程		763,915,532.41	762,578,394.6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6,826,444.39	217,092,625.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535,882.16	15,149,38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007,314.48	43,304,64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7,640,090.11	3,349,515,362.24
资产总计		4,603,029,694.79	4,175,929,74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0	28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546,423.21	168,895,905.41
应付账款		337,684,665.25	426,728,110.02
预收款项		376,515,601.55	408,575,926.44
应付职工薪酬		10,710,943.60	21,823,675.17
应交税费		10,173,413.85	9,966,875.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639,326.14	201,840,280.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9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9,135,828.56	189,994,619.85
流动负债合计		2,176,366,202.16	1,712,825,392.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530,830.60	
递延收益		297,446,438.15	158,461,14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977,268.75	658,461,142.88
负债合计		3,082,343,470.91	2,371,286,535.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9,619,808.00	529,619,8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8,837,916.06	568,837,91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748,200.12	142,748,200.12
未分配利润		279,480,299.70	563,437,286.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0,686,223.88	1,804,643,210.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03,029,694.79	4,175,929,746.29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 60	1,513,744,497.74	1,641,925,573.00
其中：营业收入		1,513,744,497.74	1,641,925,573.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4,022,932.87	1,654,997,800.38
其中：营业成本		1,093,011,086.14	1,252,564,770.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 61	21,358,274.65	17,298,015.24
销售费用	七. 62	259,788,311.60	246,091,859.77
管理费用	七. 63	125,791,564.41	119,625,159.63
财务费用	七. 64	36,777,166.19	9,350,738.81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5	417,296,529.88	10,067,256.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7	33,016,831.18	19,873,97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016,831.18	19,873,971.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261,603.95	6,801,743.67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8	8,280,149.59	21,449,236.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52,628.84	772,671.25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9	25,095,505.36	1,354,981.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3,806.33	1,032,205.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4,076,959.72	26,895,998.32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0	-90,768,931.08	10,393,30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308,028.64	16,502,69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6,987,472.56	20,047,489.78
少数股东损益		-6,320,556.08	-3,544,796.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3,308,028.64	16,502,69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987,472.56	20,047,489.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20,556.08	-3,544,796.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28,737,228.31	1,352,935,991.36
减：营业成本		905,892,234.03	1,044,293,429.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69,531.04	9,018,729.33
销售费用		218,602,493.06	210,161,946.18
管理费用		64,671,584.07	69,924,382.38
财务费用		35,748,523.67	9,664,630.05
资产减值损失		406,256,795.74	15,787,674.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27,284.90	19,873,97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276,648.40	13,959,169.87
加：营业外收入		7,983,688.46	14,406,018.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38,228.28	
减：营业外支出		15,050,526.94	1,011,242.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317.76	1,010,498.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343,486.88	27,353,946.30
减：所得税费用		-104,386,500.01	-301,095.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956,986.87	27,655,041.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956,986.87	27,655,041.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7,754,808.93	1,376,302,180.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2. 1	40,713,465.14	18,698,64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8,468,274.07	1,395,000,82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4,609,595.03	1,047,326,869.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008,096.93	245,607,18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854,001.31	43,613,97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2. 2	107,686,672.25	89,635,83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0,158,365.52	1,426,183,86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0,091.45	-31,183,03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7,4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7,684.10	2,263,88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2. 3		927,826.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5,144.10	3,191,70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207,007.60	614,165,200.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207,007.60	614,165,200.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801,863.50	-610,973,49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7,004,958.34	4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2. 4	455,800,000.00	312,31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2,804,958.34	747,31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5,000,000.00	2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100,908.76	56,336,663.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2. 5	224,487,687.50	1,429,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588,596.26	307,766,41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216,362.08	439,547,586.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24,407.13	-202,608,93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37,771.74	383,546,709.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62,178.87	180,937,771.74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3,325,155.22	1,016,441,176.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215,739.61	601,622,55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7,540,894.83	1,618,063,734.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7,724,704.63	784,434,152.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148,870.87	156,188,44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91,926.31	24,242,421.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260,890.16	693,855,82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8,726,391.97	1,658,720,83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85,497.14	-40,657,10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7,4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7,030.00	1,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4,490.00	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587,169.14	566,292,63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3,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087,169.14	569,592,63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742,679.14	-568,592,63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4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620,000.00	312,31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4,620,000.00	747,31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5,000,000.00	2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100,908.76	56,336,663.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87,687.50	1,429,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588,596.26	307,766,41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031,403.74	439,547,586.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103,227.46	-169,702,148.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81,639.16	254,783,78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184,866.62	85,081,639.16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2,171,110.96	142,748,200.12		661,586,581.75	31,885,387.23	1,931,322,87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2,171,110.96	142,748,200.12		661,586,581.75	31,885,387.23	1,931,322,87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9,471.29			-326,987,472.56	-6,185,552.13	-331,353,553.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6,987,472.56	-6,320,556.08	-333,308,028.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19,471.29				135,003.95	1,954,475.24
1. 本期提取								14,700,977.52				319,395.63	15,020,373.15
2. 本期使用								12,881,506.23				184,391.68	13,065,897.9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3,990,582.25	142,748,200.12		334,599,109.19	25,699,835.10	1,599,969,322.7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139,982,695.92		660,193,190.41	35,414,446.10	1,928,521,92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139,982,695.92		660,193,190.41	35,414,446.10	1,928,521,928.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1,110.96	2,765,504.20			1,393,391.34	-3,529,058.87	2,800,947.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47,489.78	-3,544,796.58	16,502,69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65,504.20			-18,654,098.44		-15,888,594.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5,504.20			-2,765,504.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88,594.24		-15,888,594.2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171,110.96					15,737.71	2,186,848.67
1. 本期提取							14,297,887.92					32,778.11	14,330,666.03
2. 本期使用							12,126,776.96					17,040.40	12,143,817.3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3,311,788.04		2,171,110.96	142,748,200.12			661,586,581.75	31,885,387.23	1,931,322,876.10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748,200.12	563,437,286.57	1,804,643,21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748,200.12	563,437,286.57	1,804,643,210.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956,986.87	-283,956,98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956,986.87	-283,956,986.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744,492.59			7,744,492.59
2. 本期使用								7,744,492.59			7,744,492.5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748,200.12	279,480,299.70	1,520,686,223.8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39,982,695.92	554,436,343.04	1,792,876,76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5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39,982,695.92	554,436,343.04	1,792,876,76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5,504.20	9,000,943.53	11,766,44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55,041.97	27,655,041.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65,504.20	-18,654,098.44	-15,888,594.24
1．提取盈余公积									2,765,504.20	-2,765,504.2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88,594.24	-15,888,594.2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6,494,623.68			6,494,623.68
2．本期使用								6,494,623.68			6,494,623.6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9,619,808.00				568,837,916.06				142,748,200.12	563,437,286.57	1,804,643,210.75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国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 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 本集团）是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3 月 15 日“长体改[1993]88 号”文批准筹建，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5 月 21 日“长体改[1993]162 号”文批准正式组建，由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独家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股本为 17,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17,913.6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14,40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 3,513.60 万股。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8 日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时名称为长春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 9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6]131 号文”批准，公司更名为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8]135 号”文批准，公司以其拥有的电力资产与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以其拥有的燃气资产进行了置换，并更名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11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52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6,0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一元，并于 200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 A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23,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23,913.60 万股。

200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01 年末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7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以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40,653.12 万元，股份总额为 40,653.12 万股。

2004 年 6 月 28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503 号”文批准同意，将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所持有公司的 24,480 万股国有法人股全部划转给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此次股权划转完毕后，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0.22%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国资产权[2006]253 号文”批复，公司以流通股股份 161,731,2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54,988,608.00 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定向转增股票 3.4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加至 461,5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480 万股或 53.04%的股权。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178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4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6,810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529,619,808.00 元，股份总额为 529,6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2.57%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2015 年 8 月 14 日，经吉林省经济技术合作局批复，并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

本公司属公用事业行业，主要从事燃气销售业务。经营范围主要为：煤气、焦炭、煤焦油生产销售；天然气销售、电力项目开发、燃气管理、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煤焦油深加工、燃气工程安装、粗笨生产、销售（仅供分公司持证经营）；燃气直燃机空调销售。主要产品或提供劳务为燃气销售以及燃气工程安装。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等 17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成立而增加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集团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注明的计量属性外，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均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开市场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认定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了减值，按其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①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②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即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备注
款项性质组合			应收账款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		
房屋建筑物	25	5	3.80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5-45	5	2.11-6.33
固定资产装修	平均年限法	5	5	19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0	5	9.5-11.875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5-35	5	2.71-6.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17.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8.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土地使用权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外包劳务费及其他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具体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天然气（或液化石油气）销售

天然气（或液化石油气）销售：本集团的天然气销售分为天然气零售和天然气批发。对于天然气零售，根据定期抄表数量来确认收入；对于管道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天然气到达双方约定的交付地点后，以计量的交付数量确认销售收入；对于槽车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其他商品销售

本集团其他商品销售主要为冶金焦炭、燃气具的销售。对于其他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执行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2）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燃气安装劳务收入，具体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本集团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及用气特点，与用户签订燃气设施安装协议（合同），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及设备的设计和安装劳务。燃气安装劳务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并按照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安装工程完成并通过质检验收后，为用户办理通气手续。公司在用户工程开栓通气时，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8.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财企[2012]16号文件的规定，本集团混合燃气、天然气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规定标准平均逐月提取；用户安装工程按照工程施工成本的1.5%提取。

29. 其他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燃器具、天然气、应税服务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3%/6%
消费税		
营业税	提供用户安装劳务的营业额、转让无形资产及不动产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防洪基金	上年营业收入	0.1%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并于2015年4月21日取得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政策规定，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11]118号），子公司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洁能源公司”）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清洁能源公司已取得由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签发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核定本公司免税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3) 土地使用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国税地字[1989]140号文件《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集团的防火防爆性质用地享受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的税收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14.40	47,788.25
银行存款	388,657,848.18	182,889,983.4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88,663,962.58	182,937,771.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1：年末银行存款余额中2,680,000.00元，被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15年4月8日至2016年4月7日止，详见附注十四、或有事项。

注2：本公司下属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银行存款3,321,783.71元，被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自2015年5月8日到2016年5月7日止，详见附注十四、或有事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10,449.98	20,124,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910,449.98	20,124,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491,446.49	
商业承兑票据	8,842,637.00	
合计	86,334,083.4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3,788.33	10.00	4,373,788.3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53,514.79	77.44	10,927,737.41	32.28	22,925,777.38	112,713,696.60	96.80	15,721,906.95	13.95	96,991,789.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89,365.76	12.56	5,489,365.76	100.00		3,726,079.20	3.20	3,726,079.20	100.00	
合计	43,716,668.88	/	20,790,891.50	/	22,925,777.38	116,439,775.80	/	19,447,986.15	/	96,991,789.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4,373,788.33	4,373,788.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73,788.33	4,373,788.3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701,616.23	985,080.82	5.00
1 至 2 年	3,247,797.95	324,779.78	10.00
2 至 3 年	654,052.07	130,810.41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8,590.20	14,577.06	30.00
4 至 5 年	1,457,938.00	728,969.00	50.00
5 年以上	8,743,520.34	8,743,520.34	100.00
合计	33,853,514.79	10,927,737.4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本溪北方铁业有限公司	1,159,793.69	1,159,793.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期未收回的业务尾款等	4,329,572.07	4,329,572.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计	5,489,365.76	5,489,365.7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137,074.8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94,169.5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297,582.08	应收票据回款
合计	2,297,582.08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4,373,788.33	3-4 年	10.00	4,373,788.33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销公司	3,673,975.18	2 年以内	8.40	183,698.76
铁岭市清河源鑫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205,409.69	1 年以内	5.04	110,270.48
辽阳县申航铸件厂	2,098,491.04	1 年以内	4.80	104,924.55
长春市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08,810.00	5 年以上	4.37	1,908,810.00
合计	14,260,474.24		32.61	6,681,492.12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2,205,290.69	69.85	72,246,965.33	96.35
1 至 2 年	33,862,772.05	28.77	2,634,733.96	3.51
2 至 3 年	1,512,942.56	1.29		

3 年以上	107,420.80	0.09	107,420.80	0.14
合计	117,688,426.10		74,989,120.0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395,595.73	2 年以内	37.7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32,130,007.63	1 年以内	27.30
中国石油天然气公司管道销售分公司	19,823,445.48	1 年以内	16.84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3,040,000.00	1 年以内	2.58
长春市诚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559,317.40	1 年以内	1.32
合计	100,948,366.24		85.76

注: 预付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款项系根据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 日与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煤层气购销合同》, 并经本公司 2014 年度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通过。预付的煤层气款项, 详见本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0,125.00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40,125.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326,400.00	87.74	344,326,400.00	100.00		344,326,400.00	91.02	344,326,4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604,377.00	11.11	4,850,828.34	11.12	38,753,548.66	31,151,047.87	8.23	3,531,544.38	11.34	27,619,503.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14,135.55	1.15	4,514,135.55	100.00		2,800,095.76	0.75	2,800,095.76	100.00	
合计	392,444,912.55	/	353,691,363.89	/	38,753,548.66	378,277,543.63	/	350,658,040.14	/	27,619,503.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春市煤气公司	344,326,400.00	344,326,4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344,326,400.00	344,326,4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667,847.99	1,083,392.40	5.00
1 至 2 年	17,881,010.86	1,788,101.09	10.00
2 至 3 年	1,805,718.09	361,143.62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60,141.64	168,042.50	30.00
4 至 5 年	479,019.36	239,509.67	50.00
5 年以上	1,210,639.06	1,210,639.06	100.00
合计	43,604,377.00	4,850,828.3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国家拨款试验费	2,800,095.76	2,800,095.76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七台河地丰选煤公司	1,698,717.59	1,698,717.59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其他应收款项之尾款	15,322.20	15,322.20	100.00	收回可能性极小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计	4,514,135.55	4,514,135.55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33,323.7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的各种赔款、罚款	11,678.88	458,109.25
应收出租包装物押金	734,000.00	18,298.14
应向职工收取的各种垫付款项	1,032,844.06	1,116,580.06
备用金	10,061,697.84	6,374,843.91
存出保证金	8,025,500.00	1,162,500.00
预付账款转入	2,743,126.41	3,839,231.91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369,836,065.36	365,307,980.36
合计	392,444,912.55	378,277,543.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市煤气公司	暂付款项	344,326,400.00	5 年以上	87.74	344,326,400.00
招商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0	1 年以内	2.04	400,000.00
国家拨款试验费	试验费	2,800,095.76	5 年以上	0.71	2,800,095.76
吉林汽润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4,000.00	1 年以内	0.19	36,700.00
长春市双阳区天然气总公司	往来款	588,701.68	1-2 年	0.15	58,870.17
合计	/	356,449,197.44	/	90.83	347,622,065.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281,813.48	3,903,970.27	30,377,843.21	90,144,658.55	2,332,638.67	87,812,019.88
库存商品	4,154,800.61		4,154,800.61	26,366,038.68	3,228,053.28	23,137,985.40
周转材料	1,296,156.99		1,296,156.99	1,859,214.95		1,859,214.95
开发成本	254,658,780.64		254,658,780.64	339,657,831.00		339,657,831.00
合计	294,391,551.72	3,903,970.27	290,487,581.45	458,027,743.18	5,560,691.95	452,467,051.2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32,638.67	3,452,359.31		1,881,027.71		3,903,970.2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228,053.28			3,228,053.2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5,560,691.95	3,452,359.31		5,109,080.99		3,903,970.27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50,000.00	
合计	5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由长期待摊费用转入的预计一年内摊销至管理费用的专利使用费。

13、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增值税	23,955,384.81	32,707,189.71

企业所得税	7,554,726.06	7,355,017.74
营业税	1,347,741.27	3,315,349.30
城建税	81,360.74	262,097.65
教育费附加	73,038.34	178,969.77
其他	201,073.61	12,449.84
合计	33,213,324.83	43,831,074.01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合计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19,400,000.00	10,869,363.04	8,530,636.9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19,400,000.00			19,400,000.00	10,869,363.04			10,869,363.04	3.46	
合计	19,400,000.00			19,400,000.00	10,869,363.04			10,869,363.04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0,869,363.04		10,869,363.04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0,869,363.04		10,869,363.04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92,843,622.81			33,027,284.90			967,460.00			224,903,447.71	
长春华辉汽车燃气有限公司		4,000,000.00		-10,453.72						3,989,546.28	
小计	192,843,622.81	4,000,000.00		33,016,831.18			967,460.00			228,892,993.99	
合计	192,843,622.81	4,000,000.00		33,016,831.18			967,460.00			228,892,993.99	

注：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资 400.00 万元设立长春华辉汽车燃气有限公司，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 40%，采用权益法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24,599.98	8,608,528.85	21,433,12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17,629.90	1,378,241.40	16,695,871.3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5,317,629.90	1,098,030.00	16,415,659.90
(3) 企业合并增加		280,211.40	280,211.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8,142,229.88	9,986,770.25	38,129,000.1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24,008.59	3,185,122.73	6,109,131.32
2. 本期增加金额	4,464,034.36	1,057,931.34	5,521,965.70
(1) 计提或摊销	513,697.48	529,976.66	1,043,674.14
(2) 其他增加	3,950,336.88	527,954.68	4,478,29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388,042.95	4,243,054.07	11,631,097.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54,186.93	5,743,716.18	26,497,903.11
2. 期初账面价值	9,900,591.39	5,423,406.12	15,323,997.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装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5,867,266.75	42,046,587.71	167,072,431.55	2,094,095,720.47	93,627,478.67	20,336,804.28	2,883,046,28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166,498.87	12,315,467.26	12,093,207.52	496,738,508.43	13,872,015.73	4,497,145.72	659,682,843.53
(1) 购置	5,122,110.93	3,014,357.74	6,351,762.00	6,512,475.47	13,872,015.73	4,455,249.72	39,327,971.5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044,387.94	9,301,109.52	5,741,445.52	490,226,032.96		41,896.00	620,354,871.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272,276.40		5,816,405.52	89,858,885.04	5,958,548.07	1,059,660.28	124,965,775.31
(1) 处置或报废	5,856,616.50		5,816,405.52	89,858,885.04	5,958,548.07	1,059,660.28	108,550,115.41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16,415,659.90						16,415,659.90
4. 期末余额	563,761,489.22	54,362,054.97	173,349,233.55	2,500,975,343.86	101,540,946.33	23,774,289.72	3,417,763,357.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1,226,190.38	32,224,999.23	83,830,617.52	385,726,083.32	36,379,449.74	11,133,833.60	740,521,173.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39,913.44	4,189,509.41	9,218,130.50	77,722,984.12	8,486,200.68	2,888,099.30	117,144,837.45
(1) 计提	14,639,913.44	4,189,509.41	9,218,130.50	77,722,984.12	8,486,200.68	2,888,099.30	117,144,837.45
3. 本期减少金额	7,728,457.30		5,517,273.59	77,961,571.32	4,757,484.58	1,017,630.17	96,982,416.96
(1) 处置或报废	3,256,534.18		5,517,273.59	77,961,571.32	4,757,484.58	1,017,630.17	92,510,493.84
(2) 其他	4,471,923.12						4,471,923.12
4. 期末余额	198,137,646.52	36,414,508.64	87,531,474.43	385,487,496.12	40,108,165.84	13,004,302.73	760,683,59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853,804.49		210,976.02	6,165,065.75	163,354.49	730.62	11,393,931.3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06,132.29	291,807.40	17,498,734.49	327,851,447.13	758,046.64	757,651.41	407,163,819.36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8,975.11		28,975.11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4,859,936.78	291,807.40	17,709,710.51	334,016,512.88	892,426.02	758,382.03	418,528,775.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0,763,905.92	17,655,738.93	68,108,048.61	1,781,471,334.86	60,540,354.47	10,011,604.96	2,238,550,987.75
2. 期初账面价值	269,787,271.88	9,821,588.48	83,030,838.01	1,702,204,571.40	57,084,674.44	9,202,240.06	2,131,131,184.2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08,111,113.23	142,807,903.22	64,818,115.67	485,094.34	
专用设备	471,311,107.69	144,266,836.69	324,147,132.11	2,897,138.89	
通用设备	48,395,498.05	30,969,484.77	17,372,046.46	53,966.82	
房屋装修	3,585,797.00	3,293,989.60	291,807.40		
运输设备	15,174,087.29	11,799,391.88	724,770.94	2,649,924.47	
其他	2,302,209.98	1,410,986.76	753,212.70	138,010.52	
合计	748,879,813.24	334,548,592.92	408,107,085.28	6,224,135.0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00,188,679.25	1,062,725.66		99,125,953.59
合计	100,188,679.25	1,062,725.66		99,125,953.5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11,416.70
通用设备	2,953,888.75
合计	2,965,305.4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9,597,725.46	正在办理
运输设备	590,142.11	正在办理
合计	120,187,867.57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项目	760,223,226.81		760,223,226.81	735,725,493.41		735,725,493.41
加气站项目	8,989,683.28		8,989,683.28			
其他项目	3,558,083.63		3,558,083.63	20,761,419.14		20,761,419.14
合计	772,770,993.72		772,770,993.72	756,486,912.55		756,486,912.5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春市天然气置换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170,840.00	293,167,716.17	212,545,202.87	318,270,457.81	6,083,117.00	181,359,344.23	63.95%	63.95%	6,036.05	2,779.79	6.29%	募投及贷款
长春市天然气外环高压环网	60,000.00	253,745,069.34	210,316,471.23			464,061,540.57	77.34%	77.34%				自筹
长春市燃气输配管网（新建）	22,980.00	102,967,342.85	58,633,878.86	73,548,026.66		88,053,195.05	52.06%	52.06%				自筹
东郊制气厂外输天然气管线工程	7,000.00	58,273,381.88	7,557,932.89	65,831,314.77			100.00%	100.00%				自筹
范家屯配套管线建设工程	2,118.20	16,153,450.37	70,652.66			16,224,103.03	76.59%	76.59%				自筹
中压管网工程	3,282.00	5,463,613.63	17,079,417.26	14,742,953.30		7,800,077.59	79.54%	79.54%				自筹
办公楼消防工程	921.71	5,149,468.35	2,900,547.43	8,050,015.78			100.00%	100.00%				自筹
焦炉除尘环保地面除尘站工程	590.00	5,000,000.00	901,506.00	5,901,506.00			100.00%	100.00%				自筹
熄焦塔加固工程	400.00	3,834,900.00		3,834,900.00			100.00%	100.00%				自筹
东郊母站	900.00	2,077,821.00	448,909.00	2,526,730.00			100.00%	100.00%				自筹
汽车加气站工程	10,761.60	39,998.97	17,647,573.81	8,697,889.50		8,989,683.28	16.44%	16.44%				自筹
调峰气源厂工程	12,299.00	241,773.58	84,211,928.90	84,453,702.48				100.00%				自筹
合计	292,092.51	746,114,536.14	612,314,020.91	585,857,496.30	6,083,117.00	766,487,943.75	/	/	6,036.05	2,779.7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4,799,999.35	14,793,337.23	279,593,33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34,640.70	1,984,590.28	20,319,230.98
(1) 购置	12,251,523.70	1,984,590.28	14,236,113.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6,083,117.00		6,083,11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211.40		280,211.40
(1) 处置			
(2) 其他	280,211.40		280,211.40
4. 期末余额	282,854,428.65	16,777,927.51	299,632,356.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475,210.63	4,369,595.10	17,844,80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250,466.79	2,584,082.89	8,834,549.68
(1) 计提	6,250,466.79	2,584,082.89	8,834,549.68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6,368.44		6,368.44
(1) 处置			
(2) 其他	6,368.44		6,368.44
4. 期末余额	19,719,308.98	6,953,677.99	26,672,986.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3,135,119.67	9,824,249.52	272,959,369.19
2. 期初账面价值	251,324,788.72	10,423,742.13	261,748,530.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靖江街北)	4,273,041.69	正在办理产权
土地(苍山东路)	1,352,579.51	正在办理产权
土地(滨河路南)	11,945,284.66	正在办理产权
土地(城西集输站)	5,942,655.42	正在办理产权
合计	23,513,561.28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5,057,567.31			25,057,567.31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12,571,737.10			12,571,737.10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53,740.51			653,740.51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595,240.23			595,240.2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合计	50,410,662.64			50,410,662.6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2,304,122.11		2,304,122.11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合计	4,183,711.68	2,304,122.11		6,487,833.79

注：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子公司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低于账面价值，根据该差额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天然气干法精脱硫工艺专利使用费		200,000.00	33,333.33	50,000.00	116,666.67
合计		200,000.00	33,333.33	50,000.00	116,666.6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6,198,892.80	104,757,542.57	47,219,935.80	11,804,983.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721,450.02	21,622,839.03	61,624,119.36	15,406,029.84
可抵扣亏损	6,071,248.31	1,517,812.08		
预计负债	8,975,179.00	2,199,359.91		
其他			10,246,662.00	2,561,665.50
合计	527,966,770.13	130,097,553.59	119,090,717.16	29,772,679.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143,394.42	10,567,388.53
可抵扣亏损	83,924,417.66	64,360,411.45
其他	14,181,303.08	
合计	143,249,115.16	74,927,799.98

注: 其他系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清洁能源公司收取的供热工程费, 按照相关管网资产预计维护、修理期限分期确认收益, 因其预计未来期间很可能没有足够的用于抵扣的应纳税所得额, 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8,485,662.36	8,485,662.36	
2018 年	17,624,532.52	17,623,311.10	
2019 年	30,998,849.55	38,251,437.99	
2020 年	26,815,373.23		
合计	83,924,417.66	64,360,411.45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19,858,814.48	42,491,132.44
预付设备款	6,415,332.70	12,753,600.00
合计	126,274,147.18	55,244,732.44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28,346,423.21	285,000,000.00
合计	828,346,423.21	28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于 2015 年, 本公司以应付票据 78,346,423.21 元支付集团内子公司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工程款。振威公司于本年度将上述票据全额向银行贴现取得短期借款 78,346,423.21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8,200,000.00	168,895,905.41
合计	68,200,000.00	168,895,905.41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物资采购款	235,998,104.23	298,407,406.22
应付工程款	144,833,249.72	204,219,107.32
应付设备及备件款	22,285,781.94	9,666,613.07
应付其他款项	2,779,777.04	1,439,106.85
合计	405,896,912.93	513,732,233.4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31,214.00	尚未结算
长春市双阳区天然气安装公司	4,937,262.61	尚未结算
天津新科成套仪表有限公司	1,294,999.00	尚未结算
合计	12,263,475.61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燃气业务款项	477,258,267.94	520,001,955.30

预收其他业务款项	29,211,922.91	12,639,324.44
合计	506,470,190.85	532,641,279.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海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3,920.00	项目尚未完工
长春经济适用房建设中心	9,626,309.00	项目尚未完工
长春润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43,400.00	项目尚未完工
长春汉森融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计	34,473,629.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45,524.70	227,532,367.91	226,929,064.32	17,848,828.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18,795.34	31,157,081.63	43,309,812.57	666,064.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064,320.04	258,689,449.54	270,238,876.89	18,514,892.6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804.62	165,796,915.89	165,290,328.64	753,391.87
二、职工福利费		11,929,565.63	11,929,565.63	
三、社会保险费	622,429.71	15,383,220.62	15,923,569.85	82,080.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9,408.45	10,962,103.77	11,491,512.22	
工伤保险费	85,716.29	3,418,173.15	3,428,950.35	74,939.09
生育保险费	7,304.97	1,002,943.70	1,003,107.28	7,141.39
四、住房公积金	11,199.18	10,097,293.67	10,108,221.67	271.1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36,688.81	5,728,070.59	3,691,845.69	13,572,913.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4,828,402.38	178,636.51	1,566,867.84	3,440,171.05
劳务费		18,418,665.00	18,418,665.00	
合计	17,245,524.70	227,532,367.91	226,929,064.32	17,848,828.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787,639.07	28,847,091.18	39,614,523.43	20,206.82
2、失业保险费	2,031,156.27	2,309,990.45	3,695,289.14	645,857.5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818,795.34	31,157,081.63	43,309,812.57	666,064.40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0,386.06	773,527.56
消费税		
营业税	744,999.67	1,937,388.58
企业所得税	9,523,576.78	14,083,485.92
个人所得税	926,861.49	900,93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432.07	225,635.69
教育费附加	22,188.68	89,781.65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49,362.23	109,852.00
防洪基金	5,908,369.02	5,901,806.9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97,747.60	2,915,037.70
地方教育发展费	16,004.60	57,690.50
印花税	153,401.46	181,313.17
房产税	199,950.33	472,825.02
其他	150,836.04	
合计	21,249,116.03	27,649,280.03

39、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40、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2,372,017.34	2,818,628.71
应付、暂收款、备用金	70,790,760.61	45,232,609.62
合计	73,162,777.95	48,051,238.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554,720.52	未到约定付款期限
吉林亨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1,600.00	未到约定付款期限
合计	15,716,320.52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5,385,727.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5,425,727.31	
合计	199,960,000.00	

注：本公司2015年3月20日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以在建项目长春市天然气外环高压环网为标的，为期两年的构成融资租赁的售后回租合同。年末应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205,385,727.31元，其中：本金199,960,000.00元、未确认融资费用5,425,727.31元。因该合同将于2016年12月20日执行完毕，而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3,750,695.45	202,797,341.79
未确认融资费用	-3,750,695.45	-7,797,341.79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5,005,380.15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9,173,971.42	
合计	109,173,971.42	189,994,619.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适用 ☐不适用**(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资产报废损失		9,756,499.41	
合计		9,756,499.4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本公司本年度因终止煤焦化等业务并对与之相关资产的变现价值小于预期处置费用的差额计提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8,671,142.88	156,520,000.00	15,725,276.16	299,465,866.72	—
供热工程递延收益	10,246,662.00	5,180,995.00	1,246,353.92	14,181,303.08	按资产预计维护期分期确认
合计	168,917,804.88	161,700,995.00	16,971,630.08	313,647,169.8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网改造项目	39,947,142.88		1,229,142.84	1,229,142.84	37,488,857.20	与资产相关
煤气管网巡查车	1,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LNG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210,000.00		21,000.00	21,000.00	168,000.00	与资产相关
调峰气源厂工程	30,000,000.00	100,000,000.00	619,047.62	3,714,285.71	125,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85,000,000.00	33,000,000.00	2,947,428.57	3,989,142.87	111,063,428.56	与资产相关
熄焦塔重建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建设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监管项目	114,000.00		3,257.14	3,257.14	107,485.72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配套项目		14,570,000.00			14,570,000.00	与资产相关

管网建设项目		7,050,000.00			7,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车用天然气产业化补助		320,000.00	30,000.00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小巨人”补助款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600,000.00	1,428.57	17,142.86	581,428.57	与资产相关
干法精脱硫工艺净化车用天然气产业化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8,671,142.88	156,520,000.00	6,551,304.74	9,173,971.42	299,465,866.72	/

其他说明：

注：其他变动减少系预计在一年内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9,619,808.00						529,619,808.00

其他说明：

53、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9,086,420.95			549,086,420.95
其他资本公积	14,225,367.09			14,225,367.09
合计	563,311,788.04			563,311,788.04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71,110.96	14,700,977.52	12,881,506.23	3,990,582.25
合计	2,171,110.96	14,700,977.52	12,881,506.23	3,990,582.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8、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2,748,200.12			142,748,200.12
合计	142,748,200.12			142,748,200.12

59、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1,586,581.75	660,193,190.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1,586,581.75	660,193,190.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6,987,472.56	20,047,489.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65,504.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888,594.2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4,599,109.19	661,586,581.75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8,073,979.48	1,047,862,434.54	1,619,799,349.37	1,224,408,458.66
其他业务	45,670,518.26	45,148,651.60	22,126,223.63	28,156,312.26
合计	1,513,744,497.74	1,093,011,086.14	1,641,925,573.00	1,252,564,770.92

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7,079,154.65	12,866,71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6,442.70	1,269,366.47
教育费附加	535,829.88	544,148.96
防洪基金	1,874,978.53	2,030,429.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8,966.13	363,806.21
房产税	222,902.76	223,552.32
合计	21,358,274.65	17,298,015.24

其他说明：

6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262,998.36	86,868,530.14
折旧费	74,617,558.40	54,401,734.21
修理费	19,985,322.42	25,878,893.68
运费	18,092,882.42	19,568,966.59
燃气表摊销	16,144,060.45	20,180,060.29
物料消耗	10,675,140.16	11,426,908.96
取暖费	6,611,080.39	9,621,145.51
保险费	2,985,774.48	2,663,721.67
办公费	2,025,364.51	2,042,929.25
水电费	1,703,264.22	1,547,511.29
其他	3,684,865.79	11,891,458.18
合计	259,788,311.60	246,091,859.77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284,916.03	62,824,549.29
折旧费	19,740,253.25	11,155,318.19
无形资产摊销	7,837,285.14	4,775,057.70
税金	8,787,558.03	6,717,505.49
办公费	4,529,520.07	4,525,352.88
取暖费	2,781,662.94	4,709,018.14
物料消耗	2,118,688.90	2,963,875.24
劳务费用	2,116,109.02	1,900,925.89
咨询费	1,978,909.23	508,681.08
审计评估费	1,855,751.32	1,381,575.47
修理费	1,339,380.59	2,830,012.28
业务招待费	1,160,123.11	1,844,294.44
旅差费	1,002,724.96	1,864,291.85
存货盘亏毁损	-21,233,408.75	-3,514,906.02
劳动保护费	886,309.93	817,870.02
排污费	840,423.00	3,308,678.00
租赁费	515,694.00	1,897,734.89
其他	12,249,663.64	9,115,324.80
合计	125,791,564.41	119,625,159.63

其他说明：

6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302,967.09	7,885,555.26
利息收入	-1,006,760.93	-795,839.44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9,480,960.03	2,261,022.99
合计	36,777,166.19	9,350,738.81

其他说明：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376,229.10	5,592,959.44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52,359.31	4,474,296.5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07,163,819.36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304,122.11	
十四、其他		
合计	417,296,529.88	10,067,256.01

其他说明：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016,831.18	19,873,971.05
合计	33,016,831.18	19,873,971.05

其他说明：

6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52,628.84	772,671.25	1,152,628.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52,628.84	772,671.25	1,152,628.84
政府补助	6,801,304.74	1,429,142.84	6,801,304.74
其他	326,216.01	19,247,422.31	326,216.01
合计	8,280,149.59	21,449,236.40	8,280,149.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网改造工程补助	1,229,142.86	1,229,142.84	长春市财政局
煤气管网巡线车	200,000.00	200,000.00	长春市政府
熄焦塔重建	1,5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管网改造奖金	100,000.00		龙井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2,947,428.55		长春市财政局
调峰气源厂工程	619,047.62		长春市财政局
污染减排专项补助	50,000.00		
技术创新政策补助	100,000.00		长春高新区 2014 年度技术创新资金项目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 LNG 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21,000.00		长春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车用天然气产业化补助	30,000.00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1,428.57		
环境监管项目	3,257.14		
合计	6,801,304.74	1,429,142.84	/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3,806.33	1,032,205.97	313,806.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3,806.33	1,032,205.97	313,806.3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801,197.43		12,801,197.43
预计资产处置费用	9,756,499.41		9,756,499.41
其他	2,224,002.19	321,775.78	2,224,002.19
合计	25,095,505.36	1,354,981.75	25,095,505.36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55,943.23	20,270,983.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324,874.31	-9,877,678.80
合计	-90,768,931.08	10,393,305.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4,076,959.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019,239.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3,342.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72,645.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55,253.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76,614.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8,378.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81,675.91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69,662.73
所得税费用	-90,768,931.08

7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70,0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	12,025,299.11	17,642,717.74
利息收入	1,006,760.93	795,839.44
收到转付款	26,981,3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30,105.10	260,089.80
合计	40,713,465.14	18,698,646.9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25,464,423.33	23,843,292.04
付现的销售费用	56,989,224.17	51,574,219.33

往来款	24,687,726.26	11,288,440.01
履约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
其他	545,298.49	929,880.21
合计	107,686,672.25	89,635,831.5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或营业单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		927,826.04
合计		927,826.04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5,800,000.00	117,314,000.00
收到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款项	300,000,000.00	195,000,000.00
合计	455,800,000.00	312,314,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款项	224,487,687.50	1,429,750.00
合计	224,487,687.50	1,429,750.00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3,308,028.64	16,502,693.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7,296,529.88	10,067,256.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188,511.59	87,216,148.20
无形资产摊销	8,834,549.68	3,892,04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333.33	23,33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822.51	259,534.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57,696.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665,995.58	9,744,422.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016,831.18	-19,873,97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324,874.31	-9,877,67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383,662.70	-106,923,011.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999,299.92	-13,579,724.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3,252,673.33	-10,820,932.98

其他	9,090,158.84	2,186,84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0,091.45	-31,183,032.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2,662,178.87	180,937,771.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0,937,771.74	383,546,709.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24,407.13	-202,608,937.9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2,662,178.87	180,937,771.74
其中: 库存现金	6,114.40	47,788.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2,656,064.47	180,889,983.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62,178.87	180,937,771.7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1,783.71	见“注”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6,001,783.71	/

注 1: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 2,680,000.00 元, 被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冻结, 冻结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止, 详见附注十四、或有事项。

注 2: 本公司下属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3,321,783.71 元, 被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冻结期自 2015 年 5 月 8 日到 2016 年 5 月 7 日止, 详见附注十四、或有事项。

75、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6、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5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精工管件公司）。2015 年 8 月 3 日，长春精工管件公司取得了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22010720050181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壹佰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建筑业	75.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延吉市	延吉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德惠市	德惠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能源项目研究与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图们市	图们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7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龙井市	龙井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7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珲春市	珲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70.00		投资设立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安图县	安图县	燃气建设项目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管件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注：2003 年 3 月 6 日，经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长经外资字[2003] 019”号文的批准，本公司投资 1,500 万元与百江投资有限公司（现为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外合作经营企业一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期 10 年，根据合作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双方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利润，投资的第一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全部利润的 95%；第二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 97.5%；第三年和第四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 99%，第五年和第六年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 97.5%；从第七年开始到合作期满，本公司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 99%，在合作期限届满时，合作公司的全部净资产无偿归本公司所有，并且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以零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期限于 2013 年到期，2013 年 1 月，经长春市商

务局“长商审外资字[2013]2号”文的批准，投资双方决定延长合作期至20年，延长后的利润分配方案不变。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5%	2,104.74		6,336,545.39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	83,092.35		965,441.75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30%	-1,519,087.26		2,944,597.17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30%	-2,295,263.69		9,183,040.78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30%	-2,591,402.22		6,270,210.01
合计		-6,320,556.08		25,699,835.10

注：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25%，利润分配比例为1%，原因同上九、（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32,886.12	1,615.53	34,501.65	16,295.70		16,295.70	26,892.82	1,743.47	28,636.29	12,113.57		12,113.57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877.21	52.10	929.31	244.40		244.40	602.39	45.03	647.42	197.85		197.85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835.38	3,176.37	4,011.75	3,030.22		3,030.22	969.47	3,169.39	4,138.86	2,667.86		2,667.86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688.79	8,612.30	9,301.09	6,239.93		6,239.93	1,213.83	8,974.31	10,188.14	6,386.99		6,386.99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2,425.07	7,953.67	10,378.74	8,288.67		8,288.67	3,147.15	7,073.55	10,220.70	7,269.86		7,269.8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12,426.95	1,675.45	1,675.45	-7,629.37	10,204.35	2,201.55	2,201.55	-569.91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163.73	235.34	235.34	69.99	947.84	168.85	168.85	167.96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1,069.83	-506.36	-506.36	-561.84	1,512.72	-461.20	-461.20	361.04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442.88	-765.09	-765.09	-264.75	2,514.05	-728.20	-728.20	405.07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1,374.15	-863.80	-863.80	113.81	1,080.96	32.89	32.89	2,452.22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592,302,594.94	560,990,034.95
非流动资产	661,004,045.63	581,616,656.30
资产合计	1,253,306,640.57	1,142,606,691.25
流动负债	484,897,376.06	481,558,571.57
非流动负债	69,210,000.00	73,210,000.00
负债合计	554,107,376.06	554,768,571.5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9,199,264.51	587,838,119.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9,839,852.90	117,567,623.94
调整事项	85,063,594.81	75,275,998.8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5,063,594.81	75,275,998.8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4,903,447.71	192,843,622.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71,585,831.35	845,357,656.93
净利润	166,086,635.62	111,047,779.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6,086,635.62	111,047,779.1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67,460.00	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89,546.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453.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453.72	

其他说明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35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785,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吉林省内提供城市燃气供应以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

①目前，我国管道天然气的供应和销售价格均实行政府管制。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虽然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明确了地方可建立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原则，但是在上游（门站及以上）价格调整频率加快的趋势下，如果公司所在地的价格主管部门不能同步、顺价调整终端销售价格（包括居民和非居民价格），将会对本集团当期的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②本集团燃气安装业务的服务收费一直执行吉林省物价局2002年1月1日下发的《关于整顿全省煤气工程安装费标准的通知》（吉省价经字[2002]7号）所制定的收费标准。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第一，本集团燃气安装业务沿用的收费标准是2002年制定的，地方物价管理部门未来可能会重新调整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收费标准，如果较原收费标准下降，将直接导致本

集团燃气安装业务的盈利水平下降。第二，即使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不发生变动，在通货膨胀导致人工成本、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持续加大的背景下，如果本集团不能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采用新材料、新技术等措施对成本实施有效控制，将导致燃气安装业务的毛利率持续下降，从而对本集团的总体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3,910,555.56	-3,910,555.56	-1,320,833.33	-1,320,833.33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3,910,555.56	3,910,555.56	1,320,833.33	1,320,833.3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河街3300号	城市燃气基础设施的建设及运营	80,238.53	52.57%	52.5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8.34	600.8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重大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T)，本公司就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以在建项目长春市天然气外环高压环网为标的的售后回租项目之不可撤销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融资租赁
T+1 年	205,385,727.31
T+2 年	
T+3 年	
T+3 年以后	
合计	205,385,727.31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重大承诺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 2013 年度与延边耀天然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边耀天）及其子公司图们市耀天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龙井市耀天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延边耀天液化天然气储配有限责任公司、珲春市耀天新能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城市燃气业务相关资产收购协议并于当年完成收购相关事宜，按收购协议约定部分收购款项尚未支付完毕。

延边耀天与吉林市平升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平升）、天津安耐吉燃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安耐吉）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吉林平升、天津安耐吉分别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

2015 年 4 月 8 日，因吉林平升申请财产保全，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昌民执字第 215 号执行裁定，冻结本公司在建设银行西安大路支行的存款 2,680,000.00 元，冻结期限一年，自 2015 年 4 月 8 日起至 2016 年 4 月 7 日止。2016 年 3 月 11 日，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将上述被冻结金额全数扣划。

2015 年 5 月 8 日，因天津安耐吉申请财产保全，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吉中民执字第 1 号执行裁定，冻结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图们支行 163620556170 账号存款 4,850,000.00 元，冻结期限一年，自 201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7 日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账号余额 3,321,783.71 元。

针对上述诉讼事项，本公司已经分别向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目前，上述诉讼事项正在审理中。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吉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两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224,887,556.00 股普通股，拟募集资金 1,500,000,000.00 元。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480,990.40
-----------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不及时，导致 2014 年度少计提折旧。	经本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其他流动资产	1,422,000.00
		固定资产	-5,688,000.00
		盈余公积	-426,600.00
		销售费用	5,688,000.00
		所得税费用	-1,422,000.00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3,839,400.00

注：因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不及时而少计提折旧 5,688,000.00 元。本公司于本年度对上述差错予以更正，影响 2014 年度各报表项目如上表列示，其中，其他流动资产项目系补提折旧后而调减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导致 2014 年度已缴纳税金大于应缴纳税金而对税金负数余额予以重分类列报。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

2007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以 7,000.00 万元人民币现金资产购买该办事处对长春市煤气公司（以下简称煤气公司）截止 2007 年 6 月 20 日合计人民币 42,525.56 万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34,337.00 万元，表外利息人民币 2,332.55 万元，孳生利息人民币 5,856.01 万元）的债权（及抵押权）。2007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按协议支付了人民币 7,000.00 万元。为反映本公司拥有债权的实际状况，本公司账面反映了对煤气公司债权原值 42,525.56 万元，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5,525.56 万元，债权净值 7,00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与长春市煤气公司签署产权转让合同，长春市煤气公司以其净化系统资产抵偿该项债权中 8,092.92 万元；2010 年 12 月 10 日，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对长春市煤气公司转让给本公司的产权出具吉产鉴字（2009）第 65 号产权转让鉴定书。2010 年 5 月，本公司完成了与长春市煤气公司净化系统资产移交手续，以该资产移交日的公允价值 7,212.31 万元入账，冲减其他应收款 8,092.92 万元，转回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092.92 万元，确认购买债权处置收入 212.31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债权尚余 34,432.64 万元，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4,432.64 万元。

3. 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利用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的煤层气并同意预付煤层气款 4,600.00 万元的决议。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 日与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煤层气购销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合同标的物为“煤层气、压缩煤层气、液化煤层气”，合同期限十年，供气日最迟不能晚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最低供应量不少于 1,800.00 万方；

为保证本合同项下煤层气开发项目顺利进行，付款可适当提前，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内最高不超过 4,600 万；如买方提前付款，卖方除保证专款专用外，如付款日与实际足额供气日之间产生间隔的，间隔期内可能发生的任何费用（包括买方提前付款而产生的银行利息等）均有卖方承担；

卖方以其持有的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长春燃气（珥春）有限公司的 30% 股权为质押，为其履行合同提供担保；

汪清县耀天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和龙市耀天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城市燃气管道资产及其附属许可（包括特许经营许可），为卖方提供履约担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支付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层气开发项目款 4,600.00 万元，采购煤层气（含税）181.23 万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84,648.77	22.34	17,984,648.7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65,097.04	68.41	8,143,249.29	14.79	46,921,847.75	138,369,678.57	99.18	13,611,181.93	9.84	124,758,496.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42,776.01	9.25	7,442,776.01	100.00		1,148,264.00	0.82	1,148,264.00	100.00	
合计	80,492,521.82	/	33,570,674.07	/	46,921,847.75	139,517,942.57	/	14,759,445.93	/	124,758,496.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17,984,648.77	100.00	公司拟终止经营
合计	17,984,648.77	17,984,648.77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714,771.14	2,385,738.56	5.00
1 至 2 年	1,734,710.59	173,471.06	10.00
2 至 3 年	34,840.97	6,968.19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289.80	1,586.94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575,484.54	5,575,484.54	100.00
合计	55,065,097.04	8,143,249.29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279,160.7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467,932.6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297,582.08	应收票据回款
合计	2,297,582.08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326,400.00	48.36	344,326,400.00	100.00		344,326,400.00	54.25	344,326,4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6,004,400.23	51.40	47,138,052.05	12.88	318,866,348.18	290,428,401.79	45.75	23,821,195.45	8.20	266,607,206.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8,717.59	0.24	1,698,717.59	100.00						
合计	712,029,517.82	/	393,163,169.64	/	318,866,348.18	634,754,801.79	/	368,147,595.45	/	266,607,206.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春市煤气公司	344,326,400.00	344,326,4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344,326,400.00	344,326,400.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1,593,736.35	5,579,686.82	5.00
1 至 2 年	97,761,906.21	9,776,190.62	10.00
2 至 3 年	155,697,767.08	31,139,553.42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0,921.00	63,276.30	30.00
4 至 5 年	321,449.40	160,724.70	50.00
5 年以上	418,620.19	418,620.19	100.00
合计	366,004,400.23	47,138,052.0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015,574.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0,547,206.71		360,547,206.71	351,047,206.71		351,047,206.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4,903,447.71		224,903,447.71	192,843,622.81		192,843,622.81
合计	585,450,654.42		585,450,654.42	543,890,829.52		543,890,829.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49,360,000.00			49,360,000.00		
长春燃气热力设计研究院	6,000,000.00			6,000,000.00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公司	55,926,423.08			55,926,423.08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36,294,054.49			36,294,054.49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15,595,240.23			15,595,240.23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89,532.41			3,589,532.41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3,981,956.50			3,981,956.50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300,000.00	8,500,000.00		8,800,000.00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51,047,206.71	9,500,000.00		360,547,206.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92,843,622.81			33,027,284.90			967,460.00			224,903,447.71	
小计	192,843,622.81			33,027,284.90			967,460.00			224,903,447.71	
合计	192,843,622.81			33,027,284.90			967,460.00			224,903,447.7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2,489,838.58	866,310,025.16	1,334,702,574.56	1,030,184,808.80
其他业务	46,247,389.73	39,582,208.87	18,233,416.80	14,108,621.01
合计	1,228,737,228.31	905,892,234.03	1,352,935,991.36	1,044,293,429.8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027,284.90	19,873,971.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3,027,284.90	19,873,971.0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8,822.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01,304.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55,483.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8,36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50.83	
合计	-16,749,045.73	

注：“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主要是本年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801,197.43 元以及预计资产处置净支出 9,756,499.41 元。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3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8	-0.59	-0.5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张志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13 日